

112年度 三星鄉公所處理代表所提地方建議事項管考明細表-第3季

序號	代表會會期	代表姓名	建議事項	承辦單位	辦理情形	已完成/執行中	是否包括對個人之補助(是/否)	是否涉及財務、工程或勞務之採購(是/否)一填「是」的話,請註明填列「鄉鎮市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之年度季別如000年第0季(如註1)
1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謝正統	龍泉登山步道及瞭望平台雜草叢生影響環境美觀,請清除爾後定期加強管理。	農業課	業於112年7月17日完成龍泉登山步道及瞭望平台清除雜草,爾後將加強巡查維管作業。	已完成	否	否
2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謝正統	龍泉登山步道側溝淤積,雨天造成水淹,造成人車通行危險,請速改善。	建設課	責成年度開口契約小型工程廠商進行清淤,於工程完畢後函復貴會。	已完成	否	否
3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謝正統	龍泉園外雜草叢生,造成環境髒亂,請速清除爾後定期維護。	社會課	已派員除草完畢後續並定期維護。	已完成	否	否

4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謝正統	本鄉集慶段523號土地種植之樟樹樹根侵入鄰宅圍牆及房屋地基損壞危及住戶生命財產安全，請建請鄉公所儘速邀集相關人協商解決。	建設課	鄉公所7月27日會勘紀錄： 一、集慶段523地號土地樟樹生長旺盛，樹根竄生，已侵入鄰宅造成圍牆及房屋地基損壞，危及住戶生命財產安全，經現場雙方協調，張耀仁君同意該樟樹由謝錕君代為處理。 二、土地使用同意書範例將由公所提供雙方參考，並請雙方依實際情形調內容。 三、另該樟樹位置緊鄰道路，請於施作時注意人車安全，並避免毀壞公共設施（如路面、電桿等），倘有損壞應立即通報維管單位並修復。	已完成	否	否
5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謝正統 溫慶華	本鄉雙義社區活動中心後方花台嚴重倒塌及路樹生長茂盛落葉堵塞社區屋頂排水孔，建請鄉公所儘速修繕。	社會課	鄉公所7月24日會勘紀錄： 1. 雙義社區活動中心後方樹木，花台及欄杆，因屬幾十年前社區所設置之財產，為避免爭議，落實社區自治，請社區理事長召開社區會議並議決通過後，再由公所續辦修剪樹枝、拆除花台、欄杆事宜。 2. 雙義社區活動中心旁公佈欄土地經查非屬公所經管土地，地上物公佈欄本所無權拆除。	已完成	否	否
6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雷慧玲	本鄉行健一久路面年久失修損壞嚴重危及行人安全，建請鄉公所儘速創設柏油。	建設課	先行錄案，再視財源研議辦理。	執行中	否	否

7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大隱村三星路二段298巷路口交通設施。	建設課	鄉公所函復：函轉縣府依權管惠予妥處。 縣政府函復： 一、貴所建議三星路二段與三星路二段298巷路口交通號誌與三星路二段265巷同步運作，查三星路二段298巷距離三星路二段265巷不足40公尺，2路口停等空間不足。 二、次查三星路二段與三星路二段265巷路口號誌配合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採上下學時段三色運作，其餘時段為閃光運作。 三、三星路二段係屬省道臺7丙線，車流量大，倘三星路二段298巷號誌採三色運作，恐影響該路段交通疏導能力，爰該路口管制措施宜維持現況。	已完成	否	否	
8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邀集相關單位會勘改善大埔區張公圍排水系統。	建設課	縣府錄案主政卓處。	已完成	否	否	
9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提報前瞻計畫爭取補助經費，修繕強固目前老舊隱社用舍。	社會課	俟衛生福利部開放符合申請資格之前瞻計畫，本所將提送計畫申請補助。	已完成	否	否	

10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陳世玉	建請鄉公所改善本鄉大洲一段353、355、444、458、459等地號區域內之生活廢水排水系統。	建設課	旨案區域土地均屬私有，早期並未妥善建置排水設施，本所先行錄案研議辦理。	執行中	否	否	
11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單位會勘改善大隱村農路以西大隱一路與冬山鄉進路間之區域排水系統。	建設課	旨案涉及相關主管機關權責，本所先行錄案研議後續事宜。	執行中	否	否	
12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陳世玉	本鄉阿里史段草湖小段186-1、337-1、353、354-2、355、356、382之宜49線道路路段，建請鄉公所安裝路燈及夜間反光標線、標誌。	建設課	先行錄案研議辦理。	執行中	否	否	
13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吳承修	天福村堤防與產業道路交叉橋版裂，建請公所邀集相關單位改善。	建設課	擇期辦理會勘。	執行中	否	否	

14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秦慧玲	尚武社區活動中心目前無辦理關 動中心之設置，無區法提民眾不使便公善 所，社用，建請儘速。	建設課	尚武社區活動中心目前無辦理關 懷據點，每為氣功班使用，廁 所之小便斗及馬桶為成人尺寸， 經查土地所有權人為宜蘭縣政 ，建物所有權為尚武區發上級單 會，社區如需要之補助計可提 位有符合條件之申請補助。 ，提送計畫申請補助。	已完成	否	否	
15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秦慧玲	大義社區活動中心目前無辦理關 動中心之設置，無區法提民眾不使便公善 所，社用，建請儘速。	建設課	鄉公所7月25日會勘紀錄： 1. 大義社區活動中心目前辦理關 懷據點，因大義社區活動中心土 地及建物屬社區自有產權，廚房 儲物設備老舊，由社區提送計畫 至公所申請補助。 2. 廁所部分由社會課裝設扶手， 俾利民眾使用。	已完成	否	否	
16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大隱社 增設區活動中心 一二樓電梯。	社會課	俟衛生福利部開放符合申請資格 之前瞻計畫，本所將提送計畫申 請補助。	已完成	否	否	
17	第22屆第3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大 辦理改善大埔中 隱村460巷56 路22號前與大 安農溪旁區間 道16路與排水 溝之安全設 施，以利交 通安全。	建設課	本所業已於該處增設柱式反光導 標及路燈附掛兩盞設備完竣。	已完成	否	否	

18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葉金安	大埔村大埔中路341巷南側排水溝，建請鄉公所裝設護欄，以維護該段道路人車通行安全。	建設課	本所已於該南側排水溝繪設道路邊線，有關護欄部分，因經費較鉅，本所先行錄案，後續再視財源研議辦理。	執行中	否	否	
19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單位邀集相關大隱村福社路口安全設施，以維護大眾交通安全。	建設課	本所已卓請宜蘭縣政府警察局三星分局協助提供該社區旨揭路口1年內肇事路口，以作為後續評估增設交通設施之改善。	已完成	否	否	
20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辦理大隱村阿里山段大域重劃，以利改善交通與產業區域。	民政課	尚需研議規畫，本所先予以錄案俟後辦理。	執行中	否	否	
21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葉金安	本鄉大隱村大隱中路209巷及三星路二段265巷後段區間，建請鄉公所協助裝設自來水延管，以利該區住戶民生用水。	建設課	一、有關「本鄉大隱村大隱中路209巷及三星路二段265巷後段區間，建請鄉公所協助裝設自來水延管，以利該區住戶民生用水」乙案，其權責單位為台灣自來水公司第八區管理處。 二、檢附無自來水申請書一份，敬請貴會協助轉知相關住戶，備妥申請書相關資料洽本所建設課，本所將專人彙整後送台灣自來水公司第八區管理處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已完成	否	否	

22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葉金安	本鄉大隱村尊親館周遭道路，建築系統，以利該區與戶安全。	建設課	鄉公所函請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卓處辦理。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函復： 查本局業於三星鄉大隱村尊親館周邊2處路口建置12支監視器，對於旨案地點周邊已形成有效監看防護網，已能發揮維護治安及交通安全之效益，爰此，本案已責由三星分局加強該處周邊巡邏外，並綜析該地點最新治安及交通狀況，研議納入日後監錄系統建置提案。	已完成	否	否	
23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大隱村西六七路大側由大隱路至大隱溝蓋護全與美觀。	建設課	旨案經查權管單位為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本所將擇期邀集相關單位及人員辦理會勘事宜。	執行中	否	否	
24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秦慧玲	上將路三段27巷8號住戶後方縣道196線側溝雜草叢生堵塞溝渠，無法排水，逢大雨洩排成住戶淹水，危及居家安全，建請鄉公所函請改善。	建設課	宜蘭縣樹藝景觀所已於112年9月23日派員清除完成。	已完成	否	否	

25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秦慧玲	建議本鄉大車由管間 洲店王停委區民 場應委社區 當會或民 委會或 會經 營。	建設課	本案錄案辦理，並研議相關法源 依據及可行性，據以辦理委外事 宜。	執行中	否	否	
26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秦慧玲	大義社區湧清 泉池業已建 疏完公所研 請鄉公否接管 議是護環綠 維美安農溪與 化點串聯各景 而色廊帶，成 推展觀光。	觀光所	112年10月4日（星期三）上午10 時辦理現地會勘，釐清後續維護 管理事宜。	執行中	否	否	
27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范期勛	本鄉拱照二 路往祿園道 路面狹窄無 致消防車無 法進入，建 請鄉公所辦 理路面拓寬 改善交通安 全問題。	建設課	旨案涉及私有土地所有權人之同 意，本所將擇期邀集相關單位及 人員辦理會勘事宜。	執行中	否	否	
28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葉金安	建請鄉公所 改善大隱村 大埔中路 131巷18弄 內排水溝設 施，以利維 護周遭環境 。	建設課	土地所有權人經查均屬為私人所 有，非為本所管轄系統，宜由住 戶自行維管養護。	已完成	否	否	

29	第22屆第4次臨時會	溫慶華	本鄉雙賢村集賢一路(給水橋支線)灌溉溝渠阻塞嚴重，影響下游義德村、集慶村農田灌溉，建請鄉公所儘速改善。	建設課	112年9月21日(星期四)上午10時辦理會勘，釐清柑仔坑段404地號旁加蓋段，現況是否有嚴重淤積情形，及影響下游灌溉取水情形。	執行中	否	否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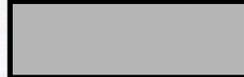
備註：

1. 代表建議事項後續辦理情形若涉及財務、工程或勞務之採購，請將經費支用情形按季填報「鄉鎮市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且回報本府主計處。
2. 本表請按季於4月(回報1-3月)、7月(回報4-6月)、10月(回報7-9月)、隔年1月(回報10-12月)以電子郵件方式回復本府民政處承辦人，另請於隔年財政考核前1個月於鄉(鎮、市)公所網站公布整年度報表。

製表人



主管：



機關首長：



公告網址：[https://www.sanshing.gov.tw/News\\_Content.aspx?n=2F1A20C11B459EA9&sms=C986A389AE792A23&s=D915D16329BB6AD8](https://www.sanshing.gov.tw/News_Content.aspx?n=2F1A20C11B459EA9&sms=C986A389AE792A23&s=D915D16329BB6AD8)